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2月6日召开，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确定聘任朱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渴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朱霖女士工作勤勉负责、专业能力突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备公司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朱霖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王渴先生具有良好的执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二、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的提名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条件，具备岗位职责所要求的职业品德、工作经验和知识技能，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合法有效。3、综合以上，我们同意公司聘任朱霖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王渴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三、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霖	王渴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三元西巷甲12号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三元西巷甲12号
电话	010-67271828	010-67271828
传真	010-67271828	010-67271828
电子信箱	Zhulin7@sinopharm.com	Wangke20@sinopharm.com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附件：

朱霖女士简历：

朱霖女士，出生于 1981 年 3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 年 7 月起在青岛市物价局工作；2004 年 7 月借调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1 年 1 月至今担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朱霖女士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王渴先生简历：

王渴先生，出生于 1980 年 11 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实验学院，管理学学士学位。自 2004 年 7 月起，先后就职于浙商（原金信）证券北京朝阳门北大街营业部、北京鹿苑天闻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昌利金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16 年 6 月加入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8 月至今担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渴先生已于 2012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